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变更基金类型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6001,下称“本基金”)于2007年1月29日正式成立,其中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根据原《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规定,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根据2014年8月8日修订后施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04号)第三十条第一项的规定,股票基金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要求由原来的“百分之六十以上”调整为“百分之八十以上”。

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自2015年7月17日起将本基金变更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的相关条款亦做相应修订。现将修订内容公告如下:

一、将本基金原《基金合同》全文中“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修改为“中欧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二、对本基金原《基金合同》“三、基金的基本情况”的修改:

“(二)基金的类别

股票型”

修改为:

“(二)基金的类别

混合型”

三、对本基金原《基金合同》“十二、基金的投资”的修改:

“(七)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决定了本基金属于中高风险、追求长期稳定资本增值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的投资将以前瞻的眼光把握经济发展与市场变革的中长期趋势,努力挖掘个股与板块、行业的投资机遇。”修改为:

“(七)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决定了本基金属于中高风险、追求长期稳定资本增值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的投资将以前瞻的眼光把握经济发展与市场变革的中长期趋势,努力挖掘个股与板块、行业的投资机遇。”

四、其他由于修改基金名称、变更基金类型对《基金合同》作出的必要修改。

此外，本公司将根据上述修订及实际情况对本基金《托管协议》进行同步修改；本公司将在更新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对上述内容进行相应修改。

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o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7日